

证券代码：871446

证券简称：新未来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新未来在线（山东）数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新未来在线(大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新未来”）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公司持有大连新未来 51%的股权，包福江持有大连新未来 49%的股权，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结构，公司收购包福江持有的大连新未来 49%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大连新未来 100%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

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永证审字（2025）第 14605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6,232,432.27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10,513,660.2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连新未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70,882.04 元，净资产为-3,926,644.79 元。本次交易支付的成交金额为 0 元，占公司 2024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均为 0.00%。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累计数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新未来在线（山东）数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新未来在线(大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包福江回避表决。

本次收购股权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新未来在线(大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 38 号 16 层 1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招生辅助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自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新未来在线（山东）数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0	100%	990,000.0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需要，于 2025 年 6 月收购包福江持有大连新未来 49%的

股权。经友好协商，股权收购款为 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大连新未来 100%股权。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该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新未来在线(大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新未来在线（山东）数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